

民國文獻類編

教育 卷

825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民  
文獻  
編類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 國 文 獻 類 編

教 育 卷  
825

民 國 時 期 文 獻 保 護 中 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2812-6  
10/825

國 家 圖 書 館 出 版 社

Abt 1342/10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秘書處出版委員會 編

#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一覽(二)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一九二八年出版

# 第八二五冊目錄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一覽(二)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秘書處出版委員會編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一九二八年出版

.....

—

# 中學部概況

## 一、教務概況

### (一) 教務處規程

教務處規程見前行政組織概況

### (二) 註冊課辦事細則

一、本細則依照教務處規程附則擬定之

二、本課辦理學生註冊事項如左

1. 製定註冊表格
2. 編訂授課時間表
3. 發給學生各種註冊表格
4. 審查學生註冊表格
5. 發給學生註冊證
6. 整理學生註冊表格
7. 保管學生註冊表格

三、本課辦理其他事項如左

1. 分配教室排定學生坐次及指定值週生
2. 製定教務表格
3. 會同事務處分配教具及調查教具損失
4. 查核學生報告事項
5. 辦理教員改課事宜
6. 佈告及統計教員告假
7. 會同各學科首席教員辦理學術比賽事宜

四、本課按照本校規定辦公時間辦公

五、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如有未妥處得隨時提出修改之

(二) 成績課辦事細則

一、本細則依照教務處規程附圖擬訂之

二、本課掌理學生學業方面事項如左

1. 商承教務主任規定考試辦法及辦理學業成績事項
2. 掌理學生缺席出席事項

3. 保管試題試卷及各種成績

4. 辦理補攷事宜

5. 商承校長及教務主任審查並發給學生修業證書及轉學證書

### 三、本課掌理學生體育及操行方面事項如左

1. 會同體育首席教員及校醫考查學生體格狀況

2. 接受訓育處關於學生操行狀況之報告單

### 四、本課掌理其他事項如左

1. 每學期終將學業體育及操行各項成績製成報告單報告學生家長

2. 編製本課表冊

3. 掌理學生學籍

4. 接受校長教務主任及教員委託辦理關於成績事項

### 五、本課按照本校規定辦公時間辦公高初中時間之分配如次

1. 高中部星期一三五日

2. 初中部星期二四六日

六、本細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實施如有未妥處得隨時提出修改之

中央大學區立上海中學校一覽

中學部概況

#### (四) 學生註冊規程

- 一、高中學生到校後須向中學部會計處領取繳費收據兩聯前往指定銀行繳清各費即將兩聯收據一聯歸銀行保存一聯攜回向教務處註冊課領取各種表格
- 二、初中學生到校後須向中學部會計處繳清應繳各費取回繳費收據持據向初中教務處領取各種表格
- 三、高初中學生須將教務處所領取各種表格填寫清楚註冊時統交各該部教務員
- 四、註冊時須繳費收據新生更須繳入學願書及保證書
- 五、新生如有特別情形未繳相片及修業證書或修業成績單者應於註冊時補繳
- 六、學生將應繳各件交教務員審查後發給註冊證
- 七、手續不完備者不得註冊
- 八、註冊證為將來領取借書證及退還欵項等之用應善自保存遺失不補
- 九、註冊日期定每學期開學後二日
- 十、註冊人員由教務主任及高初中教務員担任之
- 十一、選課指導員由教務會議推定之

#### (五) 學生選課須知

一、學生選課時須經選課指導員之指導選課表高中須經教務主任或科主任簽字初中須經部主任或教務員簽字

二、舊生前學期因事請假未與學期試驗或其成績在丁等之學程暫准續修本學期學程但須於開課後兩星期內補考及格  
三、高中普通科一年級學生請求改組時須經各該科主任及各該學科首席教員審查後方可照改二三年級學生概不准改組

四、初中一二年級概為必修科三年級有選修科

五、選課時須將選修學程填入學生選課表

六、必修科學程必須學習選修學程之學分不得代替必修學程之學分

七、高中各科二年級以上學生得選習第二外國語（日文或法文）一種每週各四小時每學期各三學分選定以後不得更改  
如有中途退出者不給學分

八、上學期有必修科一學程或選修科二學程不及格者本學期選課不得超過規定學分數（初中二十八高中二十五）

九、上學期所修學程成績有半數以上學分在乙等以上者學期得選學分數至最高限度（初中三十二高中三十）

十、凡在上學期預選時間選定之選修學程除因人數不足不能開班之學程外不得各該科主任允許本學期不得改選

十一、凡上學期所選習一學年結束之學程非經各該學程擔任教員許可中途不得加入或退出

十二、凡他級必修學程選修學程均不得選修

十三、學生選習學程證須於第一次上課時繳呈授課教員

十四、加入學程須填選習學程證及選習學程存根各一張存根存教務處證繳授課教員

十五、退出學程須填免習學程證及免習學程存根各一張存根存教務處證繳授課教員

十六、凡學生於上課兩星期後不得改易或增加其所修之學程

(附註)每學期將終時由教務處公佈選課科目並規定選課日期由學生各隨需要及志趣選習之再選課時由教務處組織選課指導委員會處理選課一切事宜

## (六) 中學課程

### 1. 中學課程原則

- 一、中學課程須根據中學教育之目標
- 二、中學課程須適合地方及學生之需要
- 三、初級中學課程之編製須採自然的繼續的及漸次擴充的步驟使中小學教育有適當之銜接
- 四、年級愈高則選科愈多初中自第三年級起即有選科藉以試探學生興趣意向與能力
- 五、高中課程之編製以分科為原則
- 六、高中各分科課程須根據各該科之宗旨
- 七、凡關於公民基本訓練之重要學科須定為必修科
- 八、各分科內之學科切於實用而為學生繼續求高深學問所必需者須定為必修科
- 九、選修學程須有系統的排列及教育之價值

#### 十、中學課程須隨時改造以應社會進化之需要

2. 中學課程編制

一、本校中學部破除學年升級制採用能力分組辦法初高中學生升級皆以學科為單位

二、本校自初中第三學年起至高中第三學年止除一部分科目固定必修外兼採選課制

三、本校採用學分制初中學生須修滿一百六十八學分高中學生須修滿一百五十學分方得畢業每學程每週授課一小時

滿一學期者爲一學分但無須課外預備之學程應折半計算

四、初中各學年每學期定爲二十八學分，得核中許可時可以增減，惟至多以三十二學分至少以二十五學分爲限。

五、高中各學年級學期定爲二十二學月，每學月以四週計，每週三小時，每週分兩節。

甲、初級中學必修科學程表

合	樂	圖	手	理	博	生	地	歷	珠	數	英	書	國	文
計	歌	畫	工	化	物	生	理	史	算	學	文	法		
32	1	2	2			3	2	2		5	6	1	7	
28	$\frac{1}{2}$	1	1			3	2	2		5	6	$\frac{1}{2}$	6	
32	1	2	2			3	2	2		5	6	1	7	
28	$\frac{1}{2}$	1	1			3	2	2		5	6	$\frac{1}{2}$	6	
32	1	2	2			3	2	3		5	6	1	6	
28	$\frac{1}{2}$	1	1			3	2	3		5	6	$\frac{1}{2}$	5	
32	1	2	2			3	2	3		5	6	1	6	
28	$\frac{1}{2}$	1	1			3	2	3		5	6	$\frac{1}{2}$	5	
24	1			4					1	5	6		6	
22	$\frac{1}{2}$			4					$\frac{1}{2}$	5	6		5	
24	1			4					1	5	6	.	6	
22	$\frac{1}{2}$			4					$\frac{1}{2}$	5	6		5	
158														

乙、初級中學第二年級選修科學程表

七、高中學程分爲分科必修分組必修分組選修自由選修四種

八、選修學程不滿十五人者不開班

九、高級中學共同必修學程定為一百學分至一百二十學分分組必修及分組選修學程至多不得過五十學分

十、高級中學課程如左表

子、普通科共同必修學程表

三 角	立 體	幾 何	英 文	國 文	三 民 主 義 公 民 學	學 程	學 年	
							期	數 期
2	3	6	5	1	數時	上		
2	3	6	4	1	分學			
2		6	5	1	數時	下		
2		6	4	1	分學			
		5	5		數時	上		
		5	4		分學			
		5	5		數時	下		
		5	4		分學			
		4	4		數時	上		
		4	3		分學			
		4	4		數時			
		4	3		分學	下		



## 文學史大綱

3  
3

## 文學史大綱

## 中國近百年史

2  
2

3

3

## 文學史大綱

## 西洋近百年史

3

3

3

## 文學史大綱

## 西洋文化史

2

2

2

2

3

3

3

3

3

## 文學史大綱

## 人生地理

2

2

2

2

3

3

3

3

## 文學史大綱

## 英文法及修詞

2

2

2

2

3

3

3

3

## 文學史大綱

## 寅、普通科文史地組選修學程表

學年  
分科  
類別  
學期  
數時  
分學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三

## 學期修程預

## 美術文藝

2  
2

## 聲韻學

韻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